

羊圈

上

從高處看，神的百姓是獨居的民，
像一群羊，……神是他們的牧人，走在前頭。

文／蔡恆忠



真理
專欄
聖經中的
真教會



曠野中的牧人

約瑟對他的弟兄和他父的全家說：
「我要上去告訴法老，對他說：『我的弟兄和我父的全家從前在迦南地，現今都到我這裡來了。他們本是牧羊的人，以養牲畜為業；他們把羊群牛群和一切所有的都帶來了。』等法老召你們的時候，問你們說：『你們以何事為業？』你們要說：『你的僕人，從幼年直到如今，都以養牲畜為業，連我們的祖宗也都以此為業。』這樣，你們可以住在歌珊地，因為凡牧羊的都為埃及人所厭惡」（創四六31-34）。

當雅各帶著家眷來到埃及的歌珊時，約瑟專程去見他的父親和兄弟們，囑咐他們要這樣告訴法老：他們是牧羊人，是養牲畜的。於是，因為埃及人厭惡牧羊的人，法老讓他們住在蘭塞境內的歌珊（創四七11），在尼羅河三角洲的東北邊，可以說是埃及肥沃之土地最靠近迦南的地方——暗示著：約瑟並不指望他們長居埃及！（來十一22）

這樣，他們不致混居在埃及人中，可以繼續保有希伯來人的聚落和人文習俗。

剛到的時候共有七十人（創四六27），在埃及居住430年，滿了430年的那一天，他們光是男丁就有六十萬；看似烏合之眾，卻被摩西稱作「耶和華的軍隊」（出十二41），「都」從埃及地出來；那夜，是耶和華的夜，因耶和華領他們出了埃及地。

六十萬名男丁正要擺脫法老轄制的奴隸，稱作神的軍隊，不是因為他們訓練有素、紀律森嚴，或驍勇善戰，而是因他們乃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屬神。

430年的初期，他們在埃及最好的地，即蘭塞境內的歌珊，置了產業（創四七27），生養眾多，並且繁茂，極其強盛，滿了那地（出一7）——他們已經在那裡落地生根、建立家園，從此可以安居樂業，享受文明的繁華。然而，那是埃及！環繞著他們的，是埃及的各種神祇以及向這些神祇膜拜的各種異俗，和沒有分辨聖俗的生活。

過不多久，有不認識約瑟、不知道他如何救了埃及全地的新王上來。他惟恐以色列民強盛起來對埃及人不利，乃迫使他們作奴隸，服事法老和埃及人。埃及人轄制他們，施以重擔，脅迫他們在比東和蘭塞為法老建造兩座積貨城。無論是和泥、作磚，或田間各樣的工，在一切的工上埃及人都嚴嚴地待他們（出一14）。一方面，這預表一個人在未領受主耶穌救恩前的狀態——在撒但的權勢下失去自由，也吃盡苦頭（徒二六18）。但另一方面，以色列民在埃及作奴隸，也表明了神對祂百姓恆久的愛。神就是愛（約壹四8、16），祂愛世間屬祂自己的人（約十三1，十七9、20），這是聖經中的重要主題：向屬祂的人，祂的愛毫無保留。

神任由法老壓制他們，把他們當奴隸，加重擔，使他們苦不堪言。然後，時候一到，祂向埃及降下十災，最後擊殺埃及人的長子和頭生的牲畜，逼得法老不能不放走他們。一方面，神的作為懲罰了埃及（創十五14）；另一方面，在法老身上，神的權能大大彰顯（羅九17）。一夜之間，祂把自己的百姓從埃及地連根拔起，全數帶走，只算男丁就有六十萬，一個都不留，就如五百多年前祂向亞伯拉罕所預示的：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「你要的確知道，你的後裔必寄居別人的地，又服事那地的人；那地的人要苦待他們四百年。並且他們所要服事的那國，我要懲罰，後來他們必帶著許多財物從那裡出來」（創十五13-14）。

神的慈愛歸於敬畏祂的人，從亙古到永遠（詩一〇三17）。祂讓百姓們不致因安逸

的生活而留戀於埃及的家園；反倒藉著奴隸的苦境，帶他們徹底擺脫法老的轄制和異教異俗的浸淫，全數離開。離開時雖如烏合之眾，可是在神的眼中，卻是祂的軍隊，因為是祂所帥領。

這些百姓屬神，神要他們學習專一的事奉。領他們出埃及，讓他們分別出來，乃因為祂要住在他們中間，作他們的神（出二九46），要操練他們，教導他們學習如何仰賴祂的帶領（申八1-6）。

在埃及擊殺一切長子，在含的帳棚中擊殺他們強壯時頭生的。祂卻領出自己的民如羊，在曠野引他們如羊群（詩七八51-52）。

聖經中屬靈的真教會就像離開埃及的以色列民，是神領出世界的羊群，或許不是個個精銳驍勇、人中翹楚，卻是神的軍隊，受神的帥領；他們都必須走過自己人生的曠野，而如同《詩篇》所說，神是他們曠野中的牧人。

曠野中的羊群

在曠野紮營、起行，走了39年以後，他們來到約但河東的摩押平原。摩押王巴勒因以色列民大大懼怕，心內憂急，請巴蘭來咒詛他們。巴蘭上了淨光的高處，觀看以色列營，就題起詩歌，說：巴勒引我出亞蘭，摩押王引我出東山，說：來啊，為我咒詛雅各；來啊，怒罵以色列。神沒有咒詛的，我焉能咒詛？耶和華沒有怒罵的，我焉能怒罵？我從高峰看他，從小山望他；這是獨居的民，不列在萬民中（民二三7-9）。

從高處看，神的百姓是獨居的民，像一群羊，在曠野中遷移；神是他們的牧人，走在前頭（民十33），用祂的杖和祂的竿牧放他們。這個羊群四十年不與其他民族混居，時常跟著雲柱火柱拔營駐營，過自己的帳棚生活。摩西從會幕中帶出神的話語，教導百姓如何以神的指示來事奉崇拜，以及如何作有屬靈原則的是非判斷，同時，建立從神而來的價值觀和道德倫理。因為天天都有日用的飲食、嗎哪，和從磐石流出的水（林前十四），他們不需要杞人憂天的掛慮明天吃什麼和穿什麼（太六31-32），需要的，是留在羊群中。

你曾藉摩西和亞倫的手引導你的百姓，好像羊群一般（詩七七20）。

聖經一再重述：以色列民如同曠野中的羊群，神藉著摩西和亞倫的手牧養他們，給予教導、指引方向，也帶著他們走過曠野——祂是曠野中的好牧人；而百姓最基本的工作，是做祂的羊，留在群中——同樣的，聖經中的真教會屬主，不屬世界，主耶穌以真理使他們成聖，保守他們脫離惡者（罪惡），而他們要藉著真理自己分別為聖，留在會中（約十七13-19）。



屬神的子民

離開埃及以後滿了三個月的那天（ESV譯為：在離開埃及以後第三個月朔），這些百姓來到西乃曠野；神從山上呼喚摩西，吩咐他告訴百姓：**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，你們都看見了，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，帶來歸我。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，遵守我的約，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，因為全地是我的。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，為聖潔的國民（出十九4-6）。**

然後，神親口頒佈十誡，與祂的百姓立約；藉著十誡，使他們在萬民中作屬神的子民、祭司的國度、聖潔的國民。

這尊貴的身分，由新約時代的教會所承接。彼得在寫信給那分散在本都、加拉太、加帕多家、亞西亞、庇推尼等外邦諸教會時，他說：**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你們從前算不得子民，現在卻作了神的子民；從前未曾蒙憐恤，現在卻蒙了憐恤（彼前二9-10）。**

「你們從前算不得子民，現在卻作了神的子民；從前未曾蒙憐恤，現在卻蒙了憐恤」。這些收信者是外邦各地的教會，本來是舊約的局外人（弗二12），不是神的子民，卻因主耶穌的寶血和他們自己的信心，成為屬神的子民、祭司的國度和聖潔的國民——主以祂的血立新約，在這新約中，信徒的身分在主的眼中，與當時西乃山下的百姓完全一樣，是曠野中的羊群。

人生如同浩瀚的曠野。從高處看，得救的真教會就像曠野中的一群羊，是獨居的民，屬神，有神為牧人。神以真理和聖靈指引方向，如同當時祂用雲柱火柱作祂的杖和祂的竿，來引領曠野中的以色列民：每天賞賜日用的飲食——從天降下嗎哪，餵養祂的百姓——如同真教會的信徒藉著時常聚會和讀經，來領受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（申八3）。祂也賞賜從靈磐石流出的水，來滿足心靈的乾渴（林前十4）——如同真教會的信徒得享聖靈的滋潤，不再受困於生命中的空虛和困頓。吃靈食、喝靈水（林前十3-4），使靈性因靈糧而飽足，心靈因主所賜的活水而不再口渴（約七37-39），一生一世有神的恩惠和慈愛隨著，且住在神的羊圈中，直到永遠（詩二三6）。

生命中的牧人

當雅各年紀老邁，要為約瑟祝福時，他按手在約瑟的兩個兒子頭上，祝福約瑟，說：「願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，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」（創四八15）。

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？年輕的雅各並不是容易牧養的羊，他有充滿野心的計畫，要奪長子的名分和福分；也有達成計畫的技巧，取得舅舅拉班的羊群，即時離開。

那是還不會做羊的雅各，有自己想抓住的好處，走自己的路。神應許要與他同在，無論他往哪裡去，都要保佑他，領他歸回父親的地（創二八15）。然而，他總是獨行其

是，父親的神是父親的，他有自己。神要作他的牧人，他不想做羊。

一直到他離開舅舅的地方巴旦亞蘭，要回往迦南，來到雅博渡口。這時，生命威脅的陰影重新來到眼前：必須去面對那位誓要殺他、讓他避走他鄉的哥哥以掃。在憂懼無助中，他來到毘努伊勒，竟在那裡與神摔跤，面對面遇見神。神告訴他：「不要再叫雅各（heel catcher 抓腳後跟者，或 supplanter 取代者），要改名以色列，因為你（如同一個王子，《欽定本》）與神與人較力，都得了勝。」

與神較力得了勝？大腿窩被摸了一把就扭了，癢了腿，算什麼得勝？與人較力得勝？是勝了以掃嗎？以掃要殺他，他必須逃去哈蘭，懼怕的心一路纏著！不，他並沒有勝過以掃。但神卻說他得了勝：他得勝的，是母親的心，母親願意助他取得長子的福；還有父親的心，父親心甘情願將神所應許給亞伯拉罕的福和賜給亞伯拉罕的地，都祝福給他（創二八3-4）。他也得了神的心，神以改他的名——以色列（創三二28），看他為神的兒子（出四22），把應許亞伯拉罕和以撒的一切，都賜給他（創三五11-12），且愛他過於以掃（瑪一2-3）。

一夜與神摔跤後，在日出的晨曦中，他癢著腿走過毘努伊勒；雖然面對可能殺他的哥哥，他最需要的是腿力，但他心裡已經明白，自己在一路顛簸的跋涉中能平安地走過來，絕不是因為有強烈的意志力去抓取身邊稍縱即逝的機會，而是神默默地陪著；既然

有祂，生命還有何所需？他終於懂得鬆手，把自己交出，讓祂的神帶著，走祂為自己鋪展開來的路（參：創三五14，四六1-5）。

他終於懂得做羊。

做綿羊

耶和華是我的
牧者，我必不至缺乏
（詩二三1）。

《欽定本》英文
聖經：神是我的牧
者，我必不要（The LORD is my shepherd;
I shall not want）。



神是我的牧者，我還要什麼？我的牧人是全能的主宰，萬有都是祂的，做祂的羊，我還會有什麼需要？祂使我躺臥在青草地，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，看顧、愛惜、保護，甚至，在我的敵人面前為我擺筵席，申明祂和我的盟約（參：創二六28-31），只因我是祂的羊。

主耶穌說，祂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（約十10）。一個人真正的窮，不是因他擁有的少，是因他想要的多；富有，不在他擁有很多，而在他要的少。

人若真在主的羊圈中，即屬主的真教會裡面，他向世界所需求的必少。在這裡，人可以得生命，且得的很豐盛，因為有好牧人的引領和餵養，不必在世俗的慾望中浮沉：只要向祂交託一切，即可喜樂滿足。

只是，做好羊需要透過學習和操練，把主的話行在每天的生活中。誠如主所說：「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；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祂那裡去，與祂同住。不愛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」（約十四23-24）。主的羊聽主的聲音（約十27），這個「聽」有聽道和跟從的意涵：跟著道理所說的去做，是主的日子來到時，判斷人的準則（太七21-23）。

主耶穌在《馬太福音》第二十五章講了十個童女、按才幹交銀和山羊與綿羊等三個比喻，勉勵人當如何迎接祂的再臨。在山羊與綿羊的比喻中，主說，當祂在祂的榮耀裡同著眾天使降臨的時候，要如同牧羊的人把綿羊和山羊分別出來，把綿羊安置在右邊，山羊在左邊。山羊，是沒有把主的教訓行在生活中的，是「被咒詛的人」，必須離開主，「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裡去」（太二五41）。而綿羊因為把信仰活在每天的生活裡，生活與道理融合，已經忘了自己做了多少主所交待的事，卻被主記得，蒙天父賜福，可以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他們所預備的國（太二五34）。主的羊認得祂的聲音，也跟著祂（約十4、27），聽，也跟從，學習基督（弗四21），脫去舊我，穿上全新、有神形像的新人（弗四24）。

主的羊圈，就是聖經中屬靈的真教會，主以祂的話語牧養、眷顧。祂說，祂就是好牧人；在真教會中，人所當學習的，是把牧人跟好，做綿羊。（待續）✂